

# 昆明市 2020 年度全面提升“中国健康之城” 国际影响力专项工作政策措施落实情况 审计调查审计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昆明市审计局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对昆明市人民政府大健康发展管理办公室等单位 2020 年度全面提升“中国健康之城”国际影响力专项工作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审计调查，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2017 年 1 月，昆明市人民政府印发《昆明市大健康发展规划（2016-2025 年）》，2017 年 9 月，中共昆明市委、昆明市人民政府印发《昆明市建设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实施纲要（2017-2030 年）》（以下简称“实施纲要”），正式提出全面提升“中国健康之城”国际影响力。2018 年 12 月，明确全面提升“中国健康之城”国际影响力专项工作是昆明市建设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的 12 个专项工作之一。2019 年 12 月，昆明市人民政府印发《昆明市大健康产业发展规划（2019-2030 年）》。2021 年 5 月，对实施纲要进行修订，将“中国健康之城”修订为“国际大健康名城”。

审计调查结果表明，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昆明市人民政府大健康发展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大健康办”）等单位立足本职，按照实施纲要和长效机制对建设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的

统一要求，建立和制定了相应的制度、措施，推动健康城市基础进一步夯实，扶持引导健康产业集聚发展，宣传推广健康城市品牌，增强了“国际健康名城”品牌影响力。但还存在对专项工作未按要求细化，未按规定制定相关实施细则，昆明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建设项目（一期）推进缓慢，占用国家植物博物馆项目建设专项资金和细胞产业基金专项经费的问题。

##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市大健康办未按要求对专项工作进行细化。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未按规定制定《昆明市高质量发展工业大麻产业八条措施》实施细则。昆明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建设项目（一期）推进缓慢。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占用国家植物博物馆项目建设专项资金 49 805.18 万元，占用细胞产业基金专项经费 12 400 万元。

## 三、审计处理和整改情况

针对以上审计查出的问题，昆明市审计局出具了审计报告，依法作出了处理，并针对问题提出了 6 条审计建议。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各被审计单位高度重视，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对未制定实施细则的问题，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制定了《昆明市促进工业大麻产业聚集发展有关政策措施实施细则》；对昆明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建设项目（一期）推进缓慢的问题，市卫健委督促昆明市第二人民医院抓紧办理新院建设项目（一期）报批手续，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对占用国家植物博物馆项目建设专项资金 49 805.18 万元，细胞产业基金专项经费 12 400

万元的问题，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正在积极筹措资金归还原资金渠道。对审计调查提出的建议进行了采纳。审计整改情况已在昆明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告。